

泰康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 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开放日常申购、 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10 月 1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泰康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泰康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基金主代码	01777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7 月 18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泰康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泰康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3 年 10 月 17 日
赎回起始日	2026 年 7 月 18 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 年 10 月 17 日

注：本基金每个开放日开放申购，但投资人每笔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需至少持有满 3 年，在 3 年持有期内不能提出赎回申请。对于每份基金份额，3 年持有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起至对应的第 3 年的对日（不含）的持有期间，如不存在该 3 年的对日或该 3 年的对日为非工作日的，则延后至下一工作日。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原份额）所获得的红利再投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按原份额的持有期计算。

2 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如遇香港联合交易所法定节假日或因其他原因暂停营业或港股通暂停交易的情形，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暂停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并公告），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电子交易系统（包括网上交易系统、基金管理人手机客户端、基金管理人微信公众号以及基金管理人另行公告的其他电子交易系统）或本基金其他销售机构申购的，单个基金账户首笔最低申购金额（含申购费，下同）为 1 元，追加申购每笔最低金额为 1 元。基金管理人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柜台申购的，单个基金账户首笔最低申购金额为 100,000 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 1,000 元。基金管理人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注：经本公司与部分销售机构协商一致，本基金在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花顺基金”）、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球基金”）、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安基金”）、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的最低申购金额和追加申购最低限额为 0.01 元。

（2）投资人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具体规定详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投资人单日、单笔申购的最高金额，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5）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本基金的总规模限额，但应最迟在新的限额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6）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参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在申购时收取基金申购费用；投资者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具体费用安排如下表所示。

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	申购费率
非养老金客户 申购费率	$M < 100$ 万	1.00%
	$100 \text{ 万} \leq M < 200 \text{ 万}$	0.80%
	$200 \text{ 万} \leq M < 500 \text{ 万}$	0.60%
	$M \geq 500$ 万	按笔收取，1,000 元/笔
养老金客户 申购费率	$M < 100$ 万	0.30%
	$100 \text{ 万} \leq M < 200 \text{ 万}$	0.24%
	$200 \text{ 万} \leq M < 500 \text{ 万}$	0.18%
	$M \geq 500$ 万	按笔收取，1,000 元/笔

注：（1）M 为申购金额；

（2）实施特定申购费率的养老金客户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企业年金理事会委托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养老金产品、职业年金计划、养老目标基金、养老保障管理产品。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将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

（3）养老金客户须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申购。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等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对销售费率实行一定的优惠。

4 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单笔赎回不得少于 1 份。如该账户

在该销售机构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1 份，则必须一次性赎回基金全部基金份额。当某笔交易类业务（如赎回、基金转换等）导致单个交易账户基金份额余额少于 1 份时，基金管理人可对该部分剩余基金份额发起一次性自动全部赎回。

注：经本公司与部分销售机构协商一致，本基金在同花顺基金、雪球基金、腾安基金、招商证券、安信证券的赎回最低份额和持有最低限额为 0.01 份。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用。对于每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的三年持有期到期日起（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等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对销售费率实行一定的优惠。

5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5.1 定期定额申购费率

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的申购费率与普通申购业务的费率相同。

本基金管理人及各销售机构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开展基金费率优惠活动，针对投资人办理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具体费率优惠情况，请以届时本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为准。

5.2 定期定额投资的扣款金额及扣款日期

（1）投资人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时可自行约定每期扣款金额，投资人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基金直销网上交易系统或其他销售机构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期扣款金额必须不低于 1 元。销售机构可根据自身的相关情况设定本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金额下限。同时投资人须遵循各销售机构有关扣款日期及每期扣款金额的要求。

注：经本公司与部分销售机构协商一致，本基金在同花顺基金、雪球基金、腾安基金、招商证券、安信证券的定期定额申购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为 0.01 元。

（2）各销售机构如开通定期不定额投资业务，请参看各销售机构相关公告和业务规则。

5.3 其他与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相关的事项

（1）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每期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

（2）出现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情形或其它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直销机构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 3 层 1-10 内 30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大街 2 号泰康国际大厦 5 层

法定代表人：金志刚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1895522

传真：010-89620100

联系人：曲晨

电话：010-89620091

公司网站：www.tkfunds.com.cn

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电子交易系统（包括网上交易系统、基金管理人手机客户端、基金管理人微信公众号以及基金管理人另行公告的其他电子交易系统等）和直销中心柜台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

网上交易请登录：<https://newtrade.tkfunds.com.cn/>

APP：基金管理人手机客户端

微信公众号：tkfunds

注：基金管理人微信公众号暂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上述直销业务办理渠道如有变化，请以本基金管理人最新相关公告内容为准。

6.2 其他销售机构

序号	销售机构名称	咨询方式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8 网址：www.spdb.com.cn
2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3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4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5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6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2899 网址：www.erichfund.com
7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433-389 网址：www.vstonewealth.com
8	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909-998 网址：www.jnlc.com
9	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302-888 网址：www.jfzinv.com
10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网址：www.yingmi.cn
11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19-9059 网址：www.hcjijin.com
12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21-7755 网址：www.leadfund.com.cn
13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18 网址：kenterui.jd.com
14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5369 网址：www.jiyufund.com.cn
15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3-7010 网址：www.jianfortune.com
16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18-1188 网址：www.66liantai.com
17	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01-9301 网址：www.tonghuafund.com
18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6-788-887 交易网站：www.zlfund.cn 门户网站：www.jjmmw.com
19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84-0500 网址：www.ifastps.com.cn
20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88-8 网址：www.fund123.cn
21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61-8518 网址：https://danjuanfunds.com/

22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77 网址：www.snjijin.com
23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21-8850 网址：www.harvestwm.cn
24	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68889082 网址：www.pytz.cn
25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17 网址：www.tenganxinxi.com
26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99-1888 网站：www.520fund.com.cn
27	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80-888 网站：www.zzfund.com
28	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04-8821 网站：www.taixincf.com
29	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10-66154828 网址：corp.5irich.com
30	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099-200 网站：www.yixinfund.com
31	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10-5568 网址：www.boserawealth.com
3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1 或 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3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3 或 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34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35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11-8 网址：stock.pingan.com
36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3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38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5 网址：www.newone.com.cn
3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www.cs.ecitic.com
40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sd.citics.com
41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96 网址：www.gzs.com.cn
42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90-8826 网址：www.citicsf.com
4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3 网址：www.htsec.com

44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9/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45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60 网址：www.nesc.cn
46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17 网址：www.essence.com.cn
47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57 网址：www.xzsec.com
48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8 网站：www.zts.com.cn
49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10 网站：www.gjzq.com.cn

投资人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相关业务，具体办理程序，以销售机构相关规定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等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销售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7.3 其他与销售机构相关事项：

本基金销售机构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情况如下：

销售机构名称	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是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否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是
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是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是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是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是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是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是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第三个工作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后的第三个工作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泰康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

销售机构对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请。上述业务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kfunds.com.cn）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1895522）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13 日